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公佈

茲提述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供進一步資料：

(a)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4)及40(2)段之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年報第6頁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第4頁披露；及

(b) 中天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天集團**」)權益之減值虧損及估值，於二零一八年年報第7及8頁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第5及6頁披露。

按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連同其他資料載述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名稱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上市證券之股權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允值 千港元	主要業務(*從香港交易所網站複製)	與本公司資產總值比較之規模	已收股息 千港元	總成本 千港元	出售收益或(虧損) 千港元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2)	1.98%	(7,650)	43,033	物料 — 多元化金屬及礦物 — 鐵及鋼材	3.11%	無	50,141	不適用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	2.65%	(12,952)	203,987	金融 — 其他金融 — 融資	14.72%	無	279,749	不適用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4)	1.15%	(5,014)	86,306	公用事業 — 公用事業 — 替代／可再生能源	6.23%	無	90,543	(489)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5)	3.58%	—	26,515	物業及建築 — 建築 — 建築材料	1.91%	無	26,857	不適用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7)	2.32%	(41,611)	52,747	可選消費品 — 紡織品及服裝 — 服飾	3.81%	無	39,215	不適用
其他		(49,756)	54,656					
總計		(116,983)	467,24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證券名稱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上市證券之股權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允值 千港元	主要業務(*從香港交易所網站複製)	與本公司資產總值比較之規模	已收股息 千港元	總成本 千港元	出售收益或(虧損) 千港元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	2.65%	6,476	210,463	金融 — 其他金融 — 融資	15.49%	無	279,749	不適用
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76)	0.30%	67,425	90,480	可選消費品 — 旅遊及休閒 — 賭場及博彩	6.66%	無	60,090	不適用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7)	2.41%	(6,290)	48,305	可選消費品 — 紡織品及服裝 — 服飾	3.56%	無	41,064	不適用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2)	1.95%	(292)	42,016	物料 — 多元化金屬及礦物 — 鐵及鋼材	3.09%	無	49,388	134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4)	1.15%	(50,165)	36,140	公用事業 — 公用事業 — 替代／可再生能源	2.66%	無	90,543	不適用
其他		(2,692)	52,426					
總計		14,462	479,830					

中天集團之減值虧損及估值

中天集團之估值(「**估值**」)使用資產基礎法，原因是其主要參與物業發展業務。估值集中於中天集團之資產淨值或其總資產減其總負債之公允值。不同類型之資產／負債將按個別基準採用不同類型之估值方法(如適用)。中天集團之公允值將自其全部資產減負債之公允值總額計算得出。

估值所用之輸入值包括：

(a) 中天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管理賬目，載列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

(b) 採用不同估值方法對中天集團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如需要)以達致於估值日期其各自之公允市值，例如銀行借款使用貼現現金流法進行估值及已落成待售物業使用市場法進行估值；

(c) 完全撇銷彈子石項目投資(參考二零一八年年報第7頁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第5頁)；

(d) 一般估值假設另包括：

(i) 估值反映於估值日期存在之合理條件；

(ii) 中天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中天集團之財務業績及狀況，並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iii) 中天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利率及匯率並無重大變動；

(iv) 政治、法律、技術、經濟或其他條件並無發生對中天集團所在行業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v) 就中天集團項目估值(不論單獨或作為中天資產一部分進行評估)而言，項目估值所用輸入值或假設與先前採納者一致。

中天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虧損指本集團於中天集團之權益之賬面成本與本集團應佔中天集團權益之公允值之差額。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東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